

● 代失明者拟的信 读开普师《谁入地狱》有感——梁伟强

某日，读了开普法师《谁入地狱》一文，内心郁郁，当晚，一雨成灾，心情更加潮湿，忽然，雷电交加之后，室内一团漆黑，一时找不到火柴、手电筒或蜡烛，顿时“暂时失明”。

“失明”之届，只好忏悔业障，静思已过，安心期待“复明”之时，并无一旦电源恢复，就即刻浏览色情网页之念，也没有一旦“复明”要如何如何造业之心。故而设身处地，以一“失明者”之立场，拟一封信回应《谁入地狱》开普法师的朋友之所谓“另一种角度的大乘观念”。

致开普法师的朋友：

吾自失明以来，无时无刻不自惭形秽，怜悔业障，虽然罪业深重，无缘深入经藏，修行澄果，但还不至于日日夜夜思虑如何造恶犯罪，您文中说，“……我们凡夫没有神通，不了解众生根机，容易弄巧反拙……”然则，预设立场，忍定众生是无可救赎的，就不会“弄巧反拙”吗？

如果说，重见光明的失明者可能会造恶业，那么，其他的众生又如何处理呢？假设你看到一位溺水者，又“不了解众生根机”，不知道救上来的会是好人还是恶人，请问，救还是不救？

孟子曰：恻隐之心，人皆有之。见到一位小孩子快掉进井水里，任何有血性的人都会毫不犹豫的过去援救，难道还会袖手旁观在那里考虑，“救了他，他长大会不会造业？”

淳于髡问孟子：“根据礼节，男女授受不亲，对吗？”孟子回答，“是的！”“那么，嫂嫂溺水，去援救吗？”曰：“嫂子遇溺而不救，是豺狼！”意思是说，“不是人！”

我听说，大乘佛法之殊胜，是因为“悲智双运”，大乘行者，发菩提心，上求佛道，下化众生，以慈悲待人，用智慧处事。因此大乘的行者，修的是“六度回摄”，六度者，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进、禅定、般若。

布施者，有财施，法施，无畏施。如今，有人连“区区两片眼角膜”，都不能无畏、如法地以欢喜心布施，以慈悲心布施，反而诸多推搪，不惜扭曲正法以合理化“自我爱”之私心，这怎能是“大乘”？

鄙人才疏德薄，无修无澄，唯尚知惜福惜缘，若有布施因缘，必乐见其成而心生欢喜，若本身不能具是因缘，见他人行善，亦知随喜功德，诸如捐眼角膜之事，若能玉成，自是美事，如何会“受干扰失去正念……”？反过来说，心生怖畏不敢布施，宁让躯体腐朽，这样子反可以“……安详往生净土……”？这是说不通的！

佛说，“法尚可舍，何况非法”。

谨以此文分享，盼海量不介怀。

梁伟强代笔并顶礼

转摘自[南洋网](#) 2001/6/11